

己、無緋聞等，但誠如作者認為，周身為國家總理，對其歷史定位更應該從政績與政治遺產方面來考察。在毛統治下的極權主義中國，國家處於極度不正常的狀態，如果不顧現實地非要周如何如何，實在是強人所難。但我們起碼應當釐清周的那些錯誤行徑，只有做與不做之分，沒有違心不違心之別。周既不是神也不是鬼，對他的研究要盡可能地摒除功利心態，不要人為地拔高或貶低，而應當「就事論事」、客觀公正地評說。

當前中國大陸學界對於周恩來的研究仍然是停留在歌功頌德的階段，但凡涉及到較為「敏感」的地方

時，或有意迴避或故意曲筆。《新發現》主要是挖掘周在1958年後被人刻意掩蓋的歷史活動，作者力圖糾正人們對周的傳統的「高大全」的認識，加深對其全面的了解，而且自始至終也沒有否認周在其他歷史時期的功績。當然本書也存在着諸多史料使用不當之處，對於一些重大的問題並沒有深入地展開討論，如對於周與知識份子的關係、周的外交和經濟政策等都缺少分析，在一些結論的下達上也存在着推測有餘而實證不足的問題。當然，關於周的一些問題的解決還有待於新的史料的發掘與解讀，我們也期待着有關周恩來研究的新成果問世。

《新發現》一書也存在着諸多史料使用不當之處，對於一些重大的問題並沒有深入地展開討論，如對於周恩來的外交和經濟政策等都缺少分析，在一些結論的下達上也存在着推測有餘而實證不足的問題。

## 立場與方法

### ● 黃秋韻



葛兆光：《宅茲中國：重建有關「中國」的歷史論述》（北京：中華書局，2011）。

2004年，葛兆光發表了〈宋代「中國」意識的凸顯——關於近世民族主義思想的一個遠源〉（《文史哲》，2004年第1期，頁5-12）一文；就是在這一年，他的清華大學同事汪暉出版了《現代中國思想的興起》（北京：三聯書店，2004）一書。汪書曾引起不俗的反響，如今葛氏的《宅茲中國：重建有關「中國」的歷史

在《宅茲中國》中，葛兆光擔憂國外學界對「中國」的幾種論述模式可能對「中國」本身的瓦解，特別是強調建構民族的「民族—國家」模式可能對由中國歷史本身形成的固有國族認同的瓦解。於是，葛氏主張在歷史論述中理解「中國」。

論述》(以下簡稱《宅茲中國》，引用只註頁碼)可謂有過之而無不及。這兩本書都在回應如何理解「中國」這個問題，都對以後設的「民族—國家」來敘述「中國」表示疑問，都主張從歷史敘述中認識「中國」。這些似乎表明，有關「中國」的論述不僅是近年大陸學界的一個研究熱點，而且背後亦存在類似的認同與關懷。

## 一 文史研究與國族認同

《宅茲中國》集合葛氏近年的若干論文而成，這些文章約分五組，除〈緒說〉與〈結論〉外，包括第一編「在歷史中理解中國」、第二編「交錯的亞洲、東亞與中國」、第三篇「理解亞洲與中國歷史的方法」。由於該書是論文的集合，〈緒說〉自然就擔負起了整合全書的作用，所謂「提綱挈領」是也，因此最為重要。〈緒說〉着重回應了國外學界對「中國」的幾種論述模式。葛氏在承認這些模式有助於推進「中國」研究的同時，擔憂這些模式可能對「中國」本身的瓦解，包括：「區域」研究可能對中國同一性的瓦解、「亞洲」論述可能對中國特殊性的瓦解、「同心圓」模式可能對中國認同的瓦解、元蒙清史論述可能對漢族主體性(包括文化與史學研究)的瓦解，最厲害的則是，強調建構民族的「民族—國家」模式可能對由中國歷史本身形成的固有民族國家認同的瓦解。於是，在揚棄這些理論的同時，葛氏主張在歷史論述中理解「中國」。

在第一編中，通過追溯宋代「中國」意識的凸顯，葛氏回應了

「民族—國家」是「人類歷史上晚近的新現象」的看法，並指出這一論述「並不符合中國歷史」(頁28)。第二編着重論述近代日本學者的「亞洲主義」、其超脫西方論述的學術背景，以及正名「亞洲共同體」的政治涵義。第三編與〈結論〉則建設性地闡述葛氏近年關於中國與亞洲研究的新構想。

二十世紀中國學術的主流，基本是以西破中，倡言不破不立、先破後立；而同樣是在西方倡導「在中國發現歷史」或後殖民理論的影響下，中國或其他殖民地的學者才發現，以西破中、先破後立的結果實際是破多立少。葛氏有破有立，試圖打開中國文史研究新局面的精神值得讚賞。這種破與立，根植於對學術史本身的反思，但也與葛氏在書中反覆提到學術背後的政治、立場有關。關於文史研究的意義，葛氏的「立場」是：

傳統學術研究的根本問題，就是傳統文史研究的意義究竟在哪裏？我覺得，除了給人以知識的饗宴，訓練人們的智力以外，一個很重要的意義就是建立對國族(是文化意義上的國家，而不是政治意義上的政府)的認知，過去的傳統在一個需要建立歷史和形塑現在的國度，它提供記憶、凝聚知識、確立認同。(頁291-92)

這一立場當然不必得到所有學人的認同(為該書早作書評的張隆溪的看法與葛氏「就略有不同」。參見張隆溪：〈擲地有聲——評葛兆光新著《宅茲中國》〉，《開放時代》，

2011年第7期，頁148)，但卻同樣值得尊重。

## 二 在歷史中理解作為民族國家的中國？

然而，真正的問題是，這種看似「中國」的立場，即試圖從歷史中理解「中國」的努力，在何種意義上成功了？

《宅茲中國》的一個基本看法是，宋代中國開始逐漸形成了現代意義上的民族國家。其中最典型的特徵就是在異族衝擊的緊張背景下形成的邊界意識。也正是在此時，「對於國際政治的實際策略，與對世界秩序的傳統現象之間，出現了很大的差異。」(頁47)這一認識具有相當重要的意義，即注意區分觀念形態與實際政治所處理或理解的不同「中國」的形態。儘管葛書講述了利瑪竇(Matteo Ricci)世界地圖對中國讀書人的衝擊，但觀念層面的「天下」直到清末才出現真正崩潰之勢。

葛氏不認為霍布斯邦(Eric J. Hobsbawm)基於歐洲歷史所得的民族—國家起源晚近的觀念適用於中國。他認為，作為「民族國家」的中國，自宋代以來「已經漸漸形成」。葛氏看法的理據是，「中國民族國家的空間性和主體性」不必與「西方所謂的『近代性』」有關，而是基於中國自身的「文化認同和歷史傳統」(頁25-26)。這種取向當然是合理的。不過，這裏需要追問的是，宋代凸顯的「中國」意識是否真的能被視作「近世中國民族主義思想的一個遠源」(頁65)？當他在說「始終延續的中國卻並不是在近代才重構的

新的民族國家」時(頁25)，是否已經墮入他否定的「西方的近代性」的話語中？又是否關照到宋以降形成的民族國家觀念在不同時期的差異與裂變？因此，葛氏實際不是在歷史中理解中國，而是在歷史中理解作為民族國家的中國。這種預設的民族國家意識，是否意味着從歷史中理解中國的失敗？強調固有的文化認同與歷史傳統就一定能消滅民族國家建構的理論嗎？

葛氏曾經不止一次提到中國文化的幾個特徵：

第一個是漢字的閱讀書寫和用漢字思維；第二個是古代中國的家族、家國，和在家族倫理基礎上發展出來的儒家學說，以及儒家的一整套有關國家和社會的政治思想；第三個是三教合一的宗教世界，這種宗教生態大概是其他很多地方都罕見的；第四個是理解、詮釋和應對面前世界的陰陽五行學說，以及從這套觀念中發展出來的知識和技術；最後一個是中國人非常特殊的天下觀念，以及在天下觀念基礎上發展出來的一套對世界的想像，以及想像中以朝貢體制為基礎的國際秩序。(葛兆光：〈如何呈現「中國文化」和「中國風格」〉，《黨建》，2011年第2期，頁53。)

不必諱言，結合葛書與這一論述，葛氏試圖呈現的正是漢族主體的文化認同與歷史傳統。如果考慮到今日中國的多民族性，則過份強調「文化共同體」是否會造成另外一種認同中國的麻煩？

中國歷代地域變動不居，雖然並無特別清晰的國家疆域，但正如

《宅茲中國》的一個基本看法是，宋代中國開始逐漸形成了現代意義上的民族國家。其中最典型的特徵就是在異族衝擊的緊張背景下形成的邊界意識。葛氏不認為霍布斯邦基於歐洲歷史所得的民族—國家起源晚近的觀念適用於中國。

葛氏試圖從歷史中發現中國的努力值得肯定。不過特別強調「歷史」的特殊性，似乎成為中國學人對抗外來話語的一種武器。葛氏似乎不幸走入了他所批評的「用現代國家來想像、理解和敘述古代國家」的路子。

葛氏指出，宋以來的疆域意識甚至是勘定已經很突出，而且統治者很清楚自己力所能及的控制區域，也基本能夠區分羈縻、朝貢等適用於不同地域的對象。然而，伴隨着領土的不斷變化，對「中國」概念本身的理解也往往不一致。且不談蒙、回、藏地區，就是歷史上的苗疆，雖然在秦代已設郡縣，但到了明代還沒有完全形成對漢族主體文化的認同。因此，延續的中國王朝是否就一定有同樣的「中國」認識？許倬雲曾指陳：「不論是作為政治性的共同體，抑或文化性的綜合體，『中國』是不斷變化的系統，不斷發展的秩序。」（許倬雲：《我者與他者：中國歷史上的內外分際》〔北京：三聯書店，2010〕，頁2-3。）

葛氏試圖從歷史中發現中國的努力，值得肯定。如前面提到的，這種努力的方向，不僅有對學術史的反思，同時也立足於研究者的立場。不過特別強調「歷史」的特殊性，似乎往往成為中國學人（特別是後殖民主義者）對抗西方／外來話語的一種武器。葛氏似乎不幸走入了他所批評的「用現代國家來想像、理解和敘述古代國家」（頁23）的路子。這裏不是要質疑葛氏的努力，而是如果借助格爾茨（Clifford Geertz）等人對「文化」的理解（即符號學意義上的一套人類自我編織的「意義網絡」，參見Clifford Geertz, *The Interpretation of Cultures: Selected Essays* [New York: Basic Books, 1973], 5）來看「中國」，那中國就不只包含僅在文本中看到的「天下」想像、文化認同特徵——中國本身就是一種思維方式。因此，從歷史中發現中國，是否可以擺脫追尋現代中國

（「民族—國家」）的陰影？是否有必要去發掘「疆域」、「文化認同」等這些「民族—國家」關鍵詞以外的更多的「中國」？

### 三 國族認同中的種族因素？

霍布斯邦強調「民族—國家」是晚近現象，或許換成另一種說法更合適，即用「民族—國家」來考察歷史的現象是晚近的。梁啟超可能是較早用類似概念來認識中國史的學者（梁啟超：〈論民族競爭之大勢〉〔1902〕，載張品興主編：《梁啟超全集》，第二冊〔北京：北京出版社，1999〕，頁887-99）。然而，即便是在民族主義高漲的時代，當時的讀書人亦未必有相同的對民族國家之認識。

章太炎曾作〈中華民國解〉，這是一篇相當重要的文章。在這篇文章中，章太炎就對中華乃文化共同體的看法表示非議，而看重種族的涵義（這當然關涉章氏當時的反清思想）。章太炎並認為：

故以中華民國之經界言之，越南、朝鮮二郡必當恢復者也；緬甸一司則稍次也；西藏、回部、蒙古三荒服則任其去來也。然而事有難易，得以曲成，不得以徑行，舉措之宜，或與誓願相左。今者，中華民國慮未能復先漢之舊疆，要以明時直省為根本。除緬甸。越南、朝鮮其恢復則不易。惟緬甸亦非可以旦夕致者。三荒服雖非故土，既不他屬，循勢導之，猶易於二郡一司。（章太炎：〈中華民國解〉〔1907年

7月5日)，載《章太炎全集》，第四冊〔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85〕，頁256-57。）

這裏有兩層意思：第一，章太炎將中國邊疆分層為「二郡」、「一司」、「三荒服」，其基本根據正是漢代以來的疆域史以及種族觀念；第二，他依據當時情勢，認為「二郡」本屬中國且當恢復，但已「他屬」，相反「三荒服」則相對容易劃歸中華民國。章太炎很清楚從歷史角度該如何認知邊疆問題，但他同時認為實際操作不必如此，而是強調可行性的一面。如果將今日中國疆域與章太炎的思考相比，其遠見卓識即顯現；但要清楚的是，這並非長期歷史形成的結果。

章太炎直接針對的正是楊度。楊在當年發表的〈金鐵主義說〉論述了「君主立憲」、「五族共和」等主張，將「中華」定義為「一文化之族名」，並否認其中「地域」與「血統」的意義（楊度：〈金鐵主義說〉〔1907年1月20日至5月20日〕，載劉晴波主編：《楊度集》〔長沙：湖南人民出版社，1986〕，頁374）。僅從學理層面來看，他們的爭論至少有以下可以深入思考的地方：

第一，如今中國學者習慣用「文化共同體」來討論歷史中國，這種行為本身是不是有意維護中國多民族大一統認同而迴避對種族的區分？這或許正是立場的問題。

第二，先設的、不自覺的立場是不是很容易遮蔽對於「中國」的歷史認知？章太炎的觀念與楊度的觀念就截然不同，他們提示着「中國」的論述似乎並不存在一個固定的認

知。異時代不同，同時代亦有不同。這種認知差異的原因何在？如何處理學理與認同的張力？

研究者如何自覺自己的立場以及由此影響而形成的學理認知是非常重要的。葛氏沒有注意到這些問題，或許正是基於他清楚意識到自己的立場（也可能是關注點的不同），從而避開了比如國族認同中的種族論述等完全應該放開討論的話題。

無論如何，葛氏關於中國研究的新構想，在近年得到有效推動。這種既關照到亞洲各區域走向分崩的趨勢、充分考慮到其差異性，又注意挖掘彼此聯繫的做法，確有見地，而且具有較強的操作性（如東亞各國可資研究的大量漢文文獻）。關於東亞各國面對西方「衝擊」而產生不同「回應」的問題，葛氏在多處都談過，也引起過一些爭論。愚見以為，討論東亞各國回應的差異當然是一個不錯的選題，但問題在於在何種意義上討論這些不同。以葛氏研究的黃嗣永帛書為例，從中、日、朝三國面對天主教傳教的不同態度，可以找出由於文化、政治風氣，甚至傳教士認知與策略等差異（參見葛兆光：〈19世紀初葉面對西洋宗教的朝鮮、日本與中國——以「黃嗣永帛書」為中心〉，《復旦學報（社會科學版）》，2009年第3期，頁12-20、111）。但其中似乎存在較明顯的共性，即政治力量的強力介入。

還是那句話，立場沒有錯，甚至根本沒有無立場的研究，關鍵是研究者是否清晰意識到立場及其對學理認知造成的影響。葛氏正是一個具自知之明的君子，可如今這樣的學者似不多見。

如今中國學者習慣用「文化共同體」來討論歷史中國，是不是有意維護中國多民族大一統認同而迴避對種族的區分？這或許正是立場的問題。此外，先設的、不自覺的立場是不是很容易遮蔽對於「中國」的歷史認知？